

# 義守大學「生物醫學資訊」學程

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(96.07.11)

## 壹、學程目的：

生物醫學資訊為當今一跨領域之熱門科技，設立本學程之目的是提供電資學院、理工學院與醫學學群之學生，在本科系所修之相關基礎課程外，近一步學習跨資訊或生物醫學領域之技能，以拓展其多元發展之能力，並符合當今業界之需求，提升其就業競爭力。

## 貳、發展重點與特色：

本學程之重點在以「生物醫學資訊」為主軸下，規劃三個課程發展方向，含基礎課程、生物資訊核心課程與醫學資訊應用課程，必修課程在於培育學生對本學程基本知識的養成，選修課程學生可依興趣選擇生物資訊或醫學資訊之跨學院課程選讀，使學生多元學習工程及科學之原理與醫院之實務。

## 參、實施對象：電資學院、理工學院與醫學學群之二至四年級學生與研究生。

## 肆、課程系統：

- 一、本學程共需修滿九個必修學分(含基礎課程六學分，生物資訊核心或醫學資訊應用任選三學分)，九個選修學分，共計十八學分，始得發給證書。
- 二、學生修習本學程時，仍受本校每學期可修學分數之上下限相關規定辦理，其本學程課程所修習成績須併入當學期之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。
- 三、已符合各該系、所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本學程規定之課程者，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- 四、擬終止修讀學程之學生，應至學程委員會申請放棄並取消其學程資格。未修足學程規定學分者，不得申請發給有關學程之任何證明。
- 五、學生修習學程之課程科目應至少九學分(含)以上為非原科系課程。

## 伍、學程開始日期：九十六學年度。

## 陸、申請日期：依照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## 柒、申請程序：請向原就讀學系提出，經原系系主任核准後，提送本學程委員會審核，通過後送交生物醫學工程系登記(審核標準另訂之)。

## 捌、修習證書：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頒發證書，證書並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。

## 玖、主辦單位：

本學程委員會，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共同規畫、討論、議決學程相關事宜。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系主任為召集人，資訊工程學系及生物科技學系課程規畫委員各一人組成，共計三人。得視需要增聘該二系助理教授級以上專任教師擔任委員。

「生物醫學資訊」學程課程表

課程分類	課程名稱	必/選	學分	開課系級 (承認之同質課程)
基礎課程	生理學	必	3	生科系 (人類生理學) 醫工系
	分子生物學	選	3	生科系 醫工系
	基因工程	選	3	生科系 醫工系 (基因工程概論)
	資料庫	選	3	資工系 (資料庫系統) 醫工系 (醫學資料庫) 生科系 (生物資料庫)
	資料探勘	選	3	資工系
	程式設計	必	3	生科系 (生物資訊程式設計概論) 資工系 (程式規劃技巧) 醫工系 (電腦繪圖) 醫工系 (進階視窗程式設計)
	生物統計學	選	3	生科系 醫工系
生物資訊核心課程	生物資訊學	必	3	生科系
	基因體學	選	3	生科系
	蛋白質體學技術	選	3	生科系
醫學資訊應用課程	醫學資訊學	必	3	醫工系
	數位影像處理	選	3	資工系 (數位影像概論) 醫工系
	醫學影像系統	選	3	醫工系
	計算生物學	選	3	資工系

\* 「生物資訊學」和「醫學資訊學」可任選其一。